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新高办〔2021〕2号

关于取消国网新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等 18 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告

根据科技部、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、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195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决定自2020年起取消国网新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等18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。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企业名单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
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(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代章)

2021年11月24日



附件

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企业名单

序号	企业名称	证书编号
1	国网新疆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	GR202065000238
2	昌吉州锐通木业有限公司	GR202065000210
3	新疆施工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	GR202065000148
4	新疆力科石油化工技术服务有限公司	GR202065000134
5	中化农业（新疆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GR202065000091
6	石河子市众维科创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	GR202065000067
7	新疆果业大唐丝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	GR202065000058
8	新疆舒特工贸有限公司	GR202065000041
9	新疆华域卓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GR202065000023
10	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GR201965000204
11	新疆安之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	GR201965000197
12	新疆远建通信技术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GR201965000188
13	新疆高新智慧大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	GR201965000155
14	新疆雅达高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	GR201965000151
15	新疆华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	GR201965000133
16	新疆和润化工科技有限公司	GR201965000129
17	新疆共创神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GR201965000123
18	嘉施利（新疆）水溶肥有限公司	GR201965000121